低放貯存場運轉月報表

月份:114年8月

一、貯存桶數:

			,
接收原單位	原接收貯存桶數	原接收貯存桶所 含第四類桶數	檢整重裝後貯存 之桶數
核一廠	42,028	1,549	40,479
核二廠	37,488	860	36,628
核三廠	6,336	0	6,336
核 研 所 (112.0.9.27 起改制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)	11,292	1	11,291
減 容 中 心 (101.1.1 起併入核二廠)	528	0	528
低放貯存場 (檢整作業第四類 固化桶)	0	2,410	5,015
累計總存量	97,672		100,277

備註:低放貯存場原始接收貯存之廢棄物桶為 97,672 桶,經於 100 年 11 月 26 日完成檢整作業後,因有 2,410 只第四類桶經重新破碎固化檢整後,體積增加變為 5,015 桶,即檢整後之貯存量變為 100,277 桶(97,672-2,410+5,015)。

二、集水池排放紀錄:

低放貯存場自85年度起,即實施「活度零排放」,未再排放放射性廢水。 貯存溝之滲水經收集後,利用蒸發器系統製成蒸餾水,並將所含核種活 度處理至儀器最低可測值(MDA)後,供場內回收利用,以確保貯存環 境安全。